

# 罪恶的旧社会

## —旧中国经济杂谈

第一辑

# 罪恶的旧社会

——旧中国经济杂谈

第一辑

上海人民出版社

罪恶的旧社会  
—旧中国经济杂谈  
第一辑

\*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001号

上海市印刷五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2 5/8 插页2 字数51,000  
1964年8月第1版 196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0

统一书号：4074·363 定价：(六)0.20元

封面设计：余竹君

## 編者的話

旧社会，是人吃人的社会，是罪恶的社会。

解放前的中国，就是这样的一个社会：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象三座大山一样，沉重地压在中国人民的头上，剥削阶级不劳动，过着穷奢极侈、荒淫无耻的生活；劳动人民终日为剥削阶级做牛做马，却是一辈子受苦受难。在那黑暗的日子里，劳动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他们经常受人欺侮，遭到人身的迫害，没有呼吸的自由；他们挣扎在饥饿线上，经常遭受失业的痛苦，没有生存的权利。旧中国劳动人民的苦难是说不完、诉不尽的。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斗争。中国人民在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英明领导下，经过长期的武装斗争，终于推翻了代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利益的国民党反动统治，取得了人民革命的伟大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社会起了翻天复地的变化。中国人民站起来了，并且已经用自己的双手建立了一个崭新的社会主义社会。

在新社会，劳动人民从过去的奴隶变成了国家的主人，工作和生活都得到了保障。随着伟大祖国的面貌日新月异，劳动人民的思想觉悟也不断提高。农民们说：“站在家门口，望

到天安門”；工人們說：“我是廠的，廠是我的”。正是由於他們把自己的命运与祖国的命运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因而就能以国家主人翁的态度，斗志昂扬、满怀信心地建設社会主义，并为爭取共产主义在全世界的胜利貢献出自己最大的力量。中国人民从亲身經歷中体会到：生活在毛泽东时代，这是最大的幸福。

现在，我国正处在由資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在整个过渡时期中，还存在着阶级和阶级斗争。正如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公报所指出的：“被推翻的反动統治阶级不甘心于灭亡，他們总是企图复辟。同时，社会上还存在着資产阶级的影响和旧社会的习惯势力，存在着一部分小生产者的自发的資本主义傾向，因此，在人民中，还有一些沒有受到社会主义改造的人，他們人數不多，只占人口的百分之几，但一有机会，就企图离开社会主义道路，走資本主义道路。在这些情况下，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为了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就有必要經常地对广大干部和群众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和阶级教育。

我們編輯出版这套《罪惡的旧社会——旧中国經濟杂談》（分輯出版），介紹旧中国經濟生活中的一些现象、概念，就是为了从一个侧面来帮助广大讀者、特別是青年讀者認識旧社会的黑暗和当时劳动人民生活的痛苦，从而进一步体会到今天生活的幸福，提高阶级觉悟。有人說得好：“不忆从前苦，哪知今日甜。”这套讀物中所介紹的虽然都是过去的东西，今天已經不復存在，但看看过去，比比现在，展望将来，就能激励我

們更加热爱共产党、热爱毛主席、热爱新中国、热爱社会主义。

由于我們缺乏經驗和现有水平的限制，书中一定还存在不少缺点，甚至有錯誤的地方，希望大家提出意見和批評，帮助我們进一步提高这套讀物的质量。

1964年5月

## 目 录

- |             |         |
|-------------|---------|
| 抄身制         | 张传洪(1)  |
| 包身工         | 史景星(8)  |
| 押租          | 桂世杭(15) |
| 印子钱         | 傅 泗(20) |
| 典当          | 孙 瑜(25) |
| “西崽”        | 金宝山(31) |
| 小账          | 曹学舜(39) |
| 封建把头        | 金立成(45) |
| “野鸡工”       | 刘晋瑞(53) |
| 租地造屋        | 房 研(62) |
| 牙行          | 徐雯惠(68) |
| “米蛀虫”和“米老虎” | 萧克荣(74) |

# 抄 身 制

张 传 洪

解放后的新中国，工人阶级是国家的主人，也是企业的主人。新中国工人阶级的劳动是为着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設事业，它是光荣而豪迈的。工人们每天以主人翁的姿态，迈着雄健

新中国的工人放工后愉快地走出厂门

的步伐，精神饱满地跨进工厂的大门，从事愉快的劳动；放工以后，又无拘无束地步出厂门。但是，在解放前的旧中国，这一切都是不可想象的。那时，工人阶级处于被剥削和被压迫的地位。他们忍受着种种压榨和迫害，连进厂和出厂都要受到抄身的



侮辱和人身侵害。这种抄身制，曾经为广大工人群众带来了无限辛酸与痛苦，印象是那么深刻，以至解放后废除“抄身制”时，千百万工人群众欢欣若狂，不少人甚至感动得流泪。

解放前的抄身制，一般实行于纺织业、卷烟业、食品业等工厂中，其中又以纺织工厂最为普遍。有的地方不称抄身制，而称“检身制”、“搜身制”、“抄纱制”或“抄腰包”等等。名称虽不同，实质却一样，都是一种极不合理的迫害工人群众的制度。

这种迫害工人群众的抄身制，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制度的产物。它首先实行于帝国主义在中国开办的工厂中，后来官僚资本企业和民族资本企业也跟着采用。帝国主

解放前，工人出厂，要受监视和抄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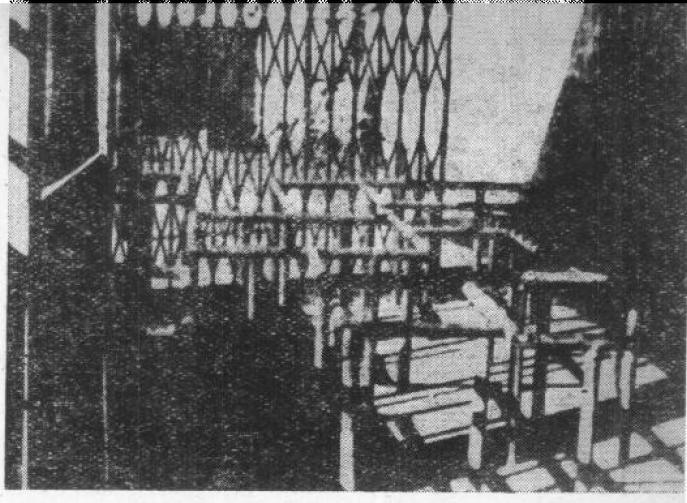
义分子对中国工人实行抄身制的用心是十分恶毒的。他们不仅要通过抄身制任意克扣人工工资，以尽情剥削中国雇佣劳动者，而且还要使中国工人处于失去人身自由的奴隶状态，供他们任意压迫。

抄身制对工人群众的侮辱和侵害是十分露骨的。工厂经常豢养着一批抄身巡捕（“巡捕”即帝国主义租界的“警

察")和抄紗婆，工人每天进出工厂时，都被当做窃贼般看待，要接受这些人的抄查。进厂搜查的办法，

是在大门口另設一个小門，工人一个个从小門里进厂，到入口的地方，就得站住听凭搜查。搜查时，从头摸到脚，袋子里、褲帶里，都要摸，帽子也要摸，甚至連工人帶的飯盒子里的飯也要用筷子掏掏，以防工人夹带火柴、香烟或传单进厂。工人放工出厂时受到的搜查更为严密。在工人出厂的一个小門口，大都用木头(有的用鐵棒)做起半身高的七弯八曲的栏杆，工人要一个个地从栏杆里排成单行走出来，依次听凭搜查。这种弯弯曲曲的栏杆，叫做“抄身弄”。資本家搞抄身弄的目的，是防止工人反抗抄身而成群冲出厂門。

資本家的走狗——巡捕和抄紗婆在抄身时，对工人极尽侮辱之能事。他們要工人把两臂平伸，依次走到他們面前，接受搜查；走快了要被拉回来，走慢了要被拽过去。搜查时，即使寒冬腊月，下雨下雪，也要强迫工人解开衣服、脫下鞋子来讓他們搜查。要是工人不服搜查，他們就把工人关起来，罰工資，甚至开除。如果发现有“嫌疑”，或者抄出了他們认为的



解放前紗廠門口的抄身弄

“赃物”，就用种种恶毒的办法来对待工人。比較常见的是要工人把抄出的东西頂在头上或者套在頸上，筆直地站在門口示众，常常一站就要站上几个钟头。这样的侮辱，已經是难以忍受了，但有时有的厂甚至把被搜出所謂“赃物”的工人綁起来，在厂內各車間周游示众。在这种情况下，常常就会逼出人命来。例如，1948年冬天，上海达丰紗厂有个粗紗女工金小妹，因在工作时无意中放了一小撮粗紗在衣袋里，放工出厂时忘了拿出来，被抄紗婆抄到了，抄紗婆报告巡捕，巡捕就誣蔑金小妹偷紗，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把她衣服剥光，仅剩一套单衣褲，送到各个車間去示众。当时，在她身上貼上紙条，插上标签，打鑼打鼓地在全厂兜了几圈，而且还拍下了照片。金小妹遭到这样难堪的侮辱，越想越冤屈，但又沒处申诉，当天回家就自杀了。

有些工厂在实行抄身制时，还用更加恶毒的手段对待工人。如杭州通益公紗厂（杭州第一棉紡織印染厂的前身）的資本家为了严厉搜查工人和惩罚工人，不但从1897年开工的那天起就在厂门口装置了抄身栏，而且还在栏的旁边放了一只木籠。男女工人每天下班走出厂門时，一个个都要被渾身搜查；如果被认为违反“厂规”，或有他們认为的“偷窃”行为，就被关进木籠示众。后来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杭州期間，接管該厂的日寇更借抄身制任意体罰工人，工人常常被打得遍体鱗傷，有时甚至慘遭杀害。例如，該厂細紗車間有个女工叫阿八嫂，大冷天沒有棉鞋穿，两脚冻疮烂穿了，不能走路，她就在地上拣了些烂棉絮包在脚上，用些棉紗头和布条条儿捆上。想

不到在出厂时被抄紗婆抄出，认为是“偷紗”，于是就在风雪满天的腊月里，她被日本鬼子剥光衣服，吊在厂门口的一棵大树上痛打，还被用烧红的铁棍乱烫，终于，她身上流下来的血把地上的雪都染红了！

在旧社会紗厂里做工的工人，象金小妹、阿八嫂那样遭受抄身制的侮辱和人身侵害的，不在少数。

抄身制对工人的迫害是严酷的，也是普遍的。尤其是紗厂工人，不管进厂、出厂，谁也逃不过被抄查。国营上海第二棉纺織厂有一个細紗工周文英在回忆解放前生活的痛苦情景时說：“1939年，我在紗厂做工。那年夏天，我的男孩子生了急病，吃什么吐什么，病情危急，我想避开抄身早点回去，被抄紗婆发现痛罵了一頓，而且被拉回去重新排队，等候好久才輪到搜查。待赶到家里，我的孩子已經斷氣了。……”

資本家对工人实行抄身制，明目张胆地进行种种侮辱和侵害，一般都在厂规内作了明文规定，使之合法化。例如，上海英美烟草公司的“工务管理規則”第九条中就这样明白写道：“一切工人每日离厂时应受各处守門人检查。”上海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工厂管理規則”第九条也作了这样的规定：“各工友外出，无论有无携帶物品，守門警卫，认为必須检查时，不得违抗，以避嫌疑。”紗厂对抄身制度的规定则更为詳細，如上海申新第五棉纺織厂在“女抄紗約則”中規定：“每日須分駐厂間，不得脱离职务”；“放工时间按名抄紗，不得徇情；多則更宜严密”；“抄得花紗，即将該工人应罰之款半數給賞”；等等。

不管資本家及其走狗怎样恶毒，也不管他們怎样把抄身制合法化，中国工人阶级是不可侮的。他們从抄身制实行的第一天起，就对这种恶毒的制度进行了反抗和斗争。侮辱和压迫越厉害，他們的反抗和斗争也越激烈。旧中国工人阶级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展的千百次罢工斗争，有些就同反抗抄身制有直接或間接的关系。有些工人不堪抄身制的侮辱和人身侵害，有时甚至自发地直接进行針鋒相对的斗争。比如，有些工人在口袋里暗藏小刀，抄身时，抄紗婆不防备，常常被刺得直叫。有些資本家在工人的反抗和斗争下，有时也不得不暂时收敛凶焰，作些枝节让步，如撤换几个抄紗婆等等。这說明，工人的斗争曾經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抄身制是旧中国的产物，它伴随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产生而产生，也只能随着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消灭而消灭。中国工人阶级在旧中国的社会条件下，由于还没有打碎旧的剥削制度，只能对抄身制进行反抗和斗争，还不能消灭它。抄身制的彻底消灭，只有在解放以后，才能成为现实。

1949年，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取得了人民民主革命的胜利，解放了全中国。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为了保障工人阶级的人身自由，首先在被接管的官僚资本企业轉为国营以后，立即废除了抄身制。1950年1月，全国紡織工会代表會議通过废除抄身制的決議后，私营紡織厂中的抄身制也被废除了。接着，其他各行业的工厂也先后废除了抄身制。废除抄身制时，广大工人群众欢欣鼓舞，十分激动。国营上海第十九棉紡織厂工人群众在庆祝废除抄身

制的时候，欢天喜地地用上海话写了一首歌谣，充分反映了他们  
们在彻底废除抄身制后的喜悦心情：

“抄身栏杆拆脱伊，

大家拍手齐欢喜；

爆仗放得惊天地，

秧歌扭得满场飞；

大摇大摆走出去，

从此不再受污气。

这真是：

奴隶变主人，

彻底翻了身。”

# 包 身 工

史 景 星

“包身工”是旧社会处境最悲惨的工人，她们实质上是“卖身的奴隶”，在包工老板的压榨下过着暗无天日的非人生活。

在旧中国，广大贫苦农民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这三座大山的重压下，整年累月地辛勤劳动，还是吃不饱、穿不暖，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一遇灾荒年月，就更加无法生活，常常被逼得卖田押地、卖儿鬻女。上海的一些帝国主义工厂老板，看到这是一个搜罗廉价劳动力的大好机会，就派爪牙——包工老板到农村中去，凭着他们一张能将一根稻草说成金条的嘴巴，诱骗那些被压榨得走投无路的贫苦农民，把自己年幼（约十二岁至十五岁）的女儿交给他们带到上海来“赚钱”，做包身工。那些老实的贫苦农民，在被迫与被骗的情况下，就此把自己的骨肉送进虎口。而那些包工老板，也就用包身工的血泪来养肥自己。

包身工的包身期限一般是三年，包身费只有二、三十元，还要分几次支付。包身期间，由包工老板供给极恶劣的膳宿，工资则全部归老板占有。由于包身工的工资比一般工人低，可以从她们身上榨取更多的利润，同时又可利用包工老板加

強對她們的監督與管理，所以來除了帝國主義的工廠以外，官僚資本和民族資本的工廠也很樂意大量地使用包身工。上海的包身工大多集中在紡織工廠。例如，1936年上海申新九廠有工人三千餘人，其中包身工有一千二百人，歸二十個包工老闆帶領。原上海大康紗廠（今國棉十二廠）抗戰前共有工人四、五千人，其中包身工就有三千多人。據統計，1937年上海共有包身工達七、八萬人之多。

包身工的生活是十分悲慘的。一間六尺來闊、十多尺長的房間，要住一、二十個人。房間里通常只有一只洗臉用的木桶、一只大小便用的馬桶和幾條破席子，包身工們就橫七豎八地睡在陰濕而骯髒的地面上。即使房間里有床鋪，也是鋪上加鋪，擠得象個“鴿子籠”。一張狹窄的雙層木板床，日夜輪流要睡八個人。就是在寒冬腊月，床上也只有一條破席和一條又小又薄的絮被。吃的名義上是“兩粥一飯”，但輪到做夜班時，老闆就只給吃兩頓粥。下午四點多鐘吃了去上班，要到第二天早上七點多鐘才能吃到第二頓，午飯就沒有吃了。吃粥是沒有小菜的，有的老闆至多在粥里放些鹽，丟几瓣爛菜皮，美其名為“咸酸粥”。稀湯般的薄粥，每人也只能喝一碗。即使吃得快的侥幸吃上兩碗，也還是填不飽肚皮。有些輪到替老闆做家務事的包身工，甚至一碗都未吃到，粥桶就空了。於是老闆娘就到鍋里去刮一點鍋焦、剩粥，加點水拌一下，一人塞一碗，就算對付過去了。

包身工穿的衣服，簡直象叫化子一樣，滿身褴褛，破爛不堪。即使是十五、六歲的大姑娘，也是露着肩膀赤着腳，終年

蓬头垢面。她們沒有衣服替換，只好晚上脫下來洗一下，第二天早上還沒干透就又穿上，或者是做日班和做夜班的相互交換穿洗。每逢夏天，日子就更不好過，沒有洗澡場所，身上又脏又臭，晚上還要喂蚊子和臭虫。所以，包身工十个有九個是生瘡烂腳的。不少人腳踝處爛得連骨头都露出來了，可是老板却視若無睹，連一張膏藥都不給貼。

更殘酷的是包身工象奴隸一樣失去了人身的自由。每天清早三、四点钟，她們就被趕着起床，稍遲一點就會遭到臭罵和毒打。上工和下工則象犯人一樣，排成隊，由老板或老板的管家押送。她們披着滿天星斗被押進工廠，頂着淒涼的月光被押回工房，終年過着沒有陽光、沒有自由的囚犯生活。

在工廠里，包身工受到的虐待也是十分殘酷的。廠里規定吃飯不關車，做日班的包身工只好站在車旁一邊工作，一邊抓些冷飯往嘴裏塞。大小便也沒有自由，要領到牌子才能去

包工老板押送包身工上工

